

## 2024年度大朗镇财政预算绩效管理绩效自评抽查审核意见

编制单位：东莞市财政局大朗分局

项目名称	大朗环卫及绿化作业市场化项目
项目主管部门	东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大朗分局
绩效自评组织工作审核意见	1、自评资料提交情况：能按要求开展绩效自评管理工作，自评资料能及时报送。 2、自评结果应用情况：该项目上一年自评结果为“良”。 3、绩效信息公开情况：该项目的预算绩效目标情况，已按规定在“中国东莞大朗镇栏目”进行公开。
项目绩效抽查审核等次	审核等次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优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差
抽查审核意见	1、预算执行情况：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良好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一般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较差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项目预算调整过大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具体情况： 本项目年初预算金额(18904.00)万元，实际支出金额(9335.59)万元，预算执行率为(49.38)%。预算单位反映，由于财政资金紧张，2024年支付了归属于2023年5月-2024年3月的款项。 2. 产出方面： 项目基本完成预期产出目标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项目完成大部分预期产出目标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项目完成部分预期产出目标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大部分预期产出目标未完成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已交材料无法验证完成情况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具体情况： 据填报信息反映，项目合同期限为2024年1月至2026年12月，共3年。主要的工作事项为：镇内道路清扫保洁面积共计3346712.475平方米，垃圾转运站37座，垃圾收集点62座，垃圾收集运输每天700吨。公厕保洁13座，绿地养护面积902482.04平方米（含绿地内乔木49147株），乔木养护57619株（含行道树8472株），荔香湿地公园水域保洁223123平方米，莲湖公园水域保洁81205平方米。每月采用“大朗镇中心区域环卫绿化作业考评及扣款情况表”从履行合同、道路清扫、垃圾收运、公厕管理、绿化养护几方面来对外包服务进行打分考核，能按照实际情况按标准支付合同款。存在问题：建议根据实际情况及时做好数量指标的数据更新。

<p>抽查 审核 意见</p>	<p>3. 效果方面：  项目基本实现预期效益目标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 项目实现大部分预期效益目标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 项目实现部分预期效益目标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 项目实现预期效益不明显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 已交材料无法验证完成情况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 具体情况：  据填报信息反映，通过本项目的实施，做好全镇的清扫保洁、垃圾转运、绿化管理及公厕管理工作，有效提高我镇的卫生水平，进一步改善生态环境状况。存在问题：效益指标缺乏有效数据支撑，建议提供实施本项目前后的效果对比。</p>
<p>绩效自评 降档或“一票否决”情况</p>	<p>无</p>
<p>加强预算 绩效管理的 建议</p>	<p>1、建议继续增强绩效观念，强化绩效管理，认真总结经验，进一步加强绩效目标、绩效自评等绩效管理组织工作，不断提高预算绩效管理的工作质量。  2、重视佐证材料的收集与整理工作，及时提交能充分反映指标完成情况的材料。</p>
<p>备注：大朗财政分局是根据预算单位提供的评价资料出具本项目审核意见，评价资料的真实性、全面性、准确性由预算单位负责。</p>	